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張佑嘉

電話：03-8233200#408

電子信箱：ab001055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萬榮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原地字第11401149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所提送萬榮鄉萬利段2259-1、428、2168-1、2168-2、馬遠段1333-181、758-3、758-7、758-8、758-9、758-10、974-1、974-3、126-9、126-10、126-11、126-12、新白陽段915-1、915-2地號及古努安段7-1、7-2地號等20筆國有原住民保留地公告分配計畫，本府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所114年6月10日萬鄉農字第1140011150號函。
- 二、本案公告分配計畫面積共計77,940.15平方公尺(約7.79公頃)，土地均有原住民使用中，本府同意備查。
- 三、請貴所依照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後續相關作業，並請貴所注意受配原住民保留地面積是否有逾原開辦法第10條最高限額。

正本：花蓮縣萬榮鄉公所

副本：電 2025/06/11 文
交 換 章

114/06/11



1140011374